**附件1：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 |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报价部分  （15分） | 利润额  分成报价 | 利润额分成（按季度报）报价10%得5分，每增加0.5%加1分，本项最高得15分。低于10%的报名无效。 | 15 |
| 商务部分  （20分） | 企业业绩 | 供应商及联合体单位自2012年11月1日以来签订的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胶装到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 6 |
| 认证证书 | 供应商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下列证书：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0.5分，缺项不得分；本项满分1.5分；  2.具有制作广告宣传经营许可证得0.5分；  3.提供相关产品生产、销售、食品卫生等相关资质，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本项满分1.5分；  4.提供有效期内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得1分；  5.具有有效的食品安全资质得0.5分。 | 5 |
| 运营团队 | 1.具备一定生产经营能力，供应商的年营业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得3分；  2.针对本项目拟派的管理服务团队的岗位设置、人员配置、学历水平、持证上岗、管理经验等进行综合评价打分，满分3分，每有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扣0.5分，扣完为止。  3.具有有效的设计资质(视觉传达设计、平面设计、工业设计、动漫设计等相关专业毕业证明，设计人员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进行综合评价，每提供1份设计人员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3分，每有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扣0.5分，扣完为止。（注：须同时提供设计人员毕业证及社保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9 |
| 技术部分  （65分） | 运营方案 | 项目的运营方案、组织策划、场地布置、现场管理、氛围营造、财务监管等方案，能够充分满足科技馆运营实际及理念的得24分，每有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扣1分，扣完为止。 | 24 |
| 宣传方案 | 在日常运营中、国家法定节假日或其他有必要进行宣传推广的情况下，能够积极对商品售卖区相关产品进行宣传推广，有相关方案，满分得6分，每有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扣0.5分，扣完为止。 | 6 |
| 管理方案 | 1.供应商针对山东省科技馆项目设有独立财务账户，符合审计要求；具备详细的财务管理、内部审计方案。  2.相关管理制度及员工培训考核方案。  3.观众投诉处理机制。  4.应急预案，包括食品安全事件、消防、意外事故、群体性事件等。  5.环境卫生管理方案及疫情防控措施。  对以上方案的可行性进行评价，每项最高得3分。每有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扣0.5分，扣完为止。 | 15 |
| 产品质量保障 | 1.商品售卖区所有产品须达到国家规范标准并能够提供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支持“三包”服务（包修、包换、包退）；满分3分，每有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扣0.5分，扣完为止。  2.供应商提供的食品质量及安全保障方案全面细致，食品可追溯、食品用料安全、无条件提供食品检验检疫服务、能够按要求做好食品留样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满分3分，每有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扣0.5分，扣完为止。  3.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设计、生产相关文创产品的研发力量和生产渠道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满分3分，每有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扣0.5分，扣完为止。 | 9 |
| 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 | 对本项目的理解和重点难点分析是否深入、全面，描述是否准确，进行评审。  充分了解科技馆商品售卖区现状，熟悉文创行业运营规则，与科技馆结合密切，对相关的设施设备使用及维护保养、日常运行管理方案得当可行，得6分；每有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扣1分，扣完为止。 | 6 |
| 答辩 | 根据拟派项目负责人对本项目的优势、理念、创意及专家提出的问题答辩情况进行评分，答辩贴合实际，具有专业水平；评审专家根据答辩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满分5分。答辩时间不超过5分钟。注：因疫情原因，项目负责人可不必到现场进行答辩，可以通过视频会议方式进行。 | 5 |